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與親職教育輔導執行人員培訓計畫」 110 年認知與親職教育輔導必修課程簡章

壹、緣起

為提供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輔導教育、心理輔導及親職教育輔導等相關處遇計畫,須由具專業背景、實務工作經驗之執行人員來協助其改善錯誤認知與情緒反應,並釐清暴力衝突原因,使加害人避免再次使用暴力因應問題及協助加害人生活適應。為提升本市處遇量能,以利實務工作經驗傳承與延續,爰辦理此課程。

貳、目的

- 一、 透過完整教育訓練課程及見習規劃,培育處遇執行人員。
- 二、 降低處遇執行人員服務案量、提升處遇品質。
- 三、 增進處遇工作的經驗傳承與延續。

參、辦理單位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肆、辦理內容

一、 課程日期:

- (一)第一場:110年5月1日(星期六)上午9時整至下午5時整。
- (二)第二場:110年6月6日(星期日)上午9時整至下午5時整。
- 二、 課程地點: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402 會議室(桃園區縣府路 55 號)。

三、 課程對象:

符合「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與親職教育輔導執行人員資格條件及訓練課程基準」第1點所定執行人員資格或具家庭暴力防治工作實務至少 1年以上者優先。

四、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方式,請至輸入下列網址或掃描 QR CODE 填寫表單:https://forms.gle/4M1bfPTZsLeEqiCs6



五、 課程表:(課程內容依實際情況調整)

(一)第一場:110年5月1日(星期六)上午9時整至下午5時整

時間	課程時數	課程內容	講師
08:50~09:00	報到		
09:00~09:05	長官致詞		
09:05~10:05	60 分鐘	精神症狀/疾病與家庭暴力	劉育騏社工師
10:05~10:20	休息		
10:20~11:50	90 分鐘	同理心訓練與非暴力溝通(上)	劉育騏社工師
11:50~13:00	午餐時間		
13:00~14:30	90 分鐘	同理心訓練與非暴力溝通(下)	劉育騏社工師
14:30~14:40	休息		
14:40~16:40	120 分鐘	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法令	劉育騏社工師
16:40~16:50	綜合討論與回饋		
16:50~	賦歸		

(二)第二場:110年6月6日(星期日)上午9時整至下午5時整

時間	課程時數	課程內容	講師
08:50~09:00		報到	
09:00~09:05	長官致詞		
09:05~10:35	90 分鐘	認識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上)	劉育騏社工師
10:35~10:50	休息		
10:50~12:20	90 分鐘	認識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下)	劉育騏社工師
12:20~13:20	午餐時間		
13:20~14:50	90 分鐘	家庭系統與家庭動力(上)	劉育騏社工師
14:50~15:05	休息		
15:05~16:35	90 分鐘	家庭系統與家庭動力(下)	劉育騏社工師
16:35~16:50	綜合討論與回饋		
16:50~	賦歸		

六、 注意事項:

- (一) 本課程費用全程免費。
- (二)課程結訓後,核發研習時數證明予參訓人員。
- (三)本課程將申請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會工作師、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繼續教育課程積分認證。
- (四)為響應環保,請參訓人員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 (五)課程聯絡人為楊佩怡督導,聯絡電話(03)334-0935分機3020。

